

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·边疆史地文献初编

西南邊疆

第二輯

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·边疆史地文献初编

西南邊疆

第二輯

藏亂三種

藏亂三種

藏亂始末見聞記
藏事陳略
藏亂紀略

編印說明

《藏亂始末見聞記》等三篇，曾經吳豐培先生整理，與尚秉和《西藏篇》一起，總名之爲《藏亂四種》，曾由西藏人民出版社結集出版。現重新校訂，排印，供研究藏史者參考。其中《西藏篇》原爲《辛壬春秋》之一卷，本叢書已影印全書，故此處從略，以避重複。

一九二一年爆發的辛亥革命消息傳至拉薩，西藏政局陷入極端混亂，然有關史料頗爲罕見。《藏亂始末見聞記》其原委較詳，頗多參考價值。

藏亂遠因之一，與川軍統領鍾穎殺左參贊羅長椅於波密有關。民初鍾穎回京，因長椅之子春駁控告於北洋政府而被誅，於是鍾穎家屬，編印《彌天冤案錄》一書以申訴，書中有川軍爲鍾申辨之文，其中兩篇，一爲《藏事陳略》，一爲《藏亂紀略》，雖有失實之處，而於藏亂經過，頗具始末，堪與有關文獻，互相參閱。至於鍾、羅一案，據民國元年九月漢口民國日報及民國公報所載歸客談云：

頃接本省荆門陳君來函，述西藏情形甚悉，其函如下：此次西藏之變局，其肇端遠在一年前，因交通斷阻，致傳聞異詞，內地無從知其真相，予新自藏歸，於拉薩變亂情形，均所目擊，其中原因雖甚複雜，然釀成今日全藏騷亂瓦解，糜爛不可收拾，不能不歸咎於協統之縱容兵士，統率無方，有以激之使然也。查鍾穎乃滿清定斬監候貽谷之胞侄，不學無術，手段卑劣。前在四川協統任事，浮燥跋扈，因虧空公款，大受輿論攻擊，不得已乃招募蜀中流氓無賴千餘人，組成陸軍一協，率之赴藏。該軍抵拉薩後，因索未受軍事教育，放蕩無羈，在外奸淫擄掠，無所不爲，藏人莫不切齒痛恨。而欲結兵士歡心，反故縱之，藏番與漢人惡感，因此益甚。鍾又喜事貪功，去夏無端與波密土番開釁，因兵心不一，屢戰屢敗，退回拉薩，全藏震動。幸經左參贊羅長椅接辦軍事，以嚴肅手段整飭軍紀，如兵士有不法行爲，輒以軍法從事，軍威始振，波境得以一鼓蕩平。其時正內地革命軍興之際，風聲傳至拉薩，聯豫、鍾穎輩大懼，對於漢人頗加疑忌，監察甚周。左參贊羅長椅既遠在波密，右參贊錢錫寶又被擯於江孜，致抱光復思想者迄不得機會，而各兵士謬以皇室貽危，入關勤王爲請，其程度可知。聯、鍾輩則時以革命黨已爲清軍擊敗，各省平靖如恒，誣諸兵士，搪塞一時，其實當時哥老會盛行，各兵皆思飽掠財物，掣之以歸故鄉，意在此而不在彼。九月二十八日，炮隊首先發難，各營響應，遂致橫決，不可收拾，二日間擄得公私財物約八十餘萬。鍾毫無補救，惟知爲保全祿位，計捐重資入哥老會，爲袍哥首領，衆兵即廢聯豫，舉鍾代理欽差駐藏大臣。兵既掠多金，擬結隊回川，鍾又偶造公文，稱清廷派趙爾豐率兵來巴塘堵截云云。各兵信以爲實，莫知所措。鍾乃與諸軍議，令各兵繳出銀四十萬，以作軍餉，照常當兵駐藏，前事概不追究。各兵無法，暫允之。自此以後，軍中無法律管束，兵心更野，每日醉酒逞凶，強搶劫殺，挾嫌尋仇，暗無天日者幾二閱月之久。其時藏番羅漢歸清，本無所動於其中，初無叛離民國之意。既見兵變後，商民生命財產莫不大受損害，長此擾擾，其何以堪。乃集議給各兵川資，令回內地。兵又未允，遂啓番衆之猜疑，誤以爲此即所謂共和。於是反抗之舉大起，達賴從而煽惑，潛謀獨立，致前後藏各處漢番交戰，互相殘殺，延至於今未已。現在鍾雖勢窮力竭，坐困拉城，然其心不可測。前由政府任以西藏辦事長官，而鍾仍以欽差大臣自命。僑藏人民，不准剪辮，其命意何在，顧我政府國民加之意焉。謹略藏中兵變番變之實況如前，以供關心藏務者之考證。

文中以鍾穎爲藏亂禍首，亦屬一面之詞。未是以爲信史，然可與《藏亂始末見聞記》等三篇，以及《亢野塵夢》等參照研究，故揭示於卷首，供參考。

藏亂始末見聞記

憂患餘生 撰

藏亂始末見聞記例言

一、凡事非所目睹，則言知不切，非始終其事，則言之不詳，非統觀全局，亦一方面之言，仍未能得其真相。記者在藏四年於茲，而出藏又在最後，故篇中所載，雖言之無文，均信而可征。

一、篇中均據事實書，毫無成見，其曲直是非，自有公論。

一、是書係出藏後追憶，所成屬草，僅一日夜之力，未及修訂遂為友人懇懇付印，閱者諒之。

一、是書所載月日均係當時由鉛筆記出，毫無錯誤。其江孜和約係由大招廠下傳觀，用鉛筆抄證。兩次之和約係懇大書房李芙之鈔來，其餘或聞幕府，均確實有據，方敢登錄。幸勿以記者未劃政界，致疑為子虛烏有之談也。

一、為篇中所記某月某日者謂陰曆，曰某月幾號者謂陽曆。

民國二年四月三十號憂患餘生記於印度之噶倫堡。

藏亂始末見聞記

藏亂之遠因

自巴塘丁林寺被焚後，藏人視趙爾豐若寇仇。其後，趙奉命駐藏辦事，而番官及各寺均嚴詞峻拒，並威逼聯辦事代奏，朝廷恐開邊釁，遂止趙行。嗣因辦理新政，扎廈公所百般抗拒，聯辦事以番邊既抗拒朝廷命官，在藏復無一事能辦，積不能平，思非調陸軍進藏，不能使政教分離。番邊聞陸軍進藏，遂調集各路番兵，一面阻截陸軍，一面圍困欽署，所有供給全行取消。署內柴米，幾至斷絕，街上漢人絕迹，勢已岌岌可危。迨次年正月初三（即前清宣統二年），陸軍先鋒官張鴻升知藏事危急，率三十馬隊由小路連夜到藏。藏人訝為天降，遂亂竄奔，藏人所設之警察，亦均消滅無踪。路上所棄軍衣槍炮堆積無數，達賴遂連夜出藏，豈甘心哉。其欲伺隙回藏，思欲一逞者蓋亦久矣。嗣後始辦警察，設學堂，安電綫，出藏文白話報，設醫藥局，開陳列館，裁制營，設郵政，百廢俱舉。夫國家設立辦事大臣，初意本欲握其政權，乃番邊既不奉正朔，而衣冠語言文字訟獄，漢人竟無一能出而干涉，則商上扎（噶）廈公所立於教權之下，主持政權之故也。若不撤銷其商上扎廈公所，以後不必設辦事長官，以無一事能辦也。試閱數百年辦事大臣所辦之事何

在。故記載亂不可不知其遠因。

藏亂之近因

川省之亂，藏中受影響最大，陸軍皆川人也。而陸軍敗於生事者，實由於鍾統領由冬九撤差。前清宣統二年十一月，因波密屢擾藏邊，鍾協統率札往工布一帶駐紮，並曉諭波密來降，以免征剿。波密久輕藏人，並恃其勇，置之不理。彼時練兵處羅長椅謂不如因而收之。遂賊鍾進紮冬九以探察其地勢。不意為波兵由小路抄截，不得已退紮工布。羅長椅已越級得為左參贊，自請往代。彼時馬隊管帶張鴻升、三管管帶陳栗珍爭功輕進，互相猜忌，不相聯屬，損傷甚多，銳氣頓減。而馬隊及士兵復不歸鍾節制，致無成功。鍾遂撤差回藏，屢欲回川。因委辦銀元局，不能脫身。其時藏中惟欽賴衛隊八十名，士兵數十名，炮隊數十名而已，餘均派往波密。其分紮江孜後藏者，為二管張葆初（鍾初與兵士感情素好，若握兵權不特不敢亦不忍，迨欽差被劫，藏人謂陸軍目無法紀，實係造反，遂各路調兵），欽差衛隊，夙稱驕橫（抱哥之勢力），其管帶為總收支王久敬，復不能軍。而陸軍皆抱哥，王亦人抱哥，以便聯絡，但資格甚淺，僅充老公，任人宰割（其時共立公口廿，日相仇殺，待人側目）。總公口為郭元珍，一優伶也，烟癮極大，人不敷出，為欽差戈什哈，每鬱鬱不得志（深結何光燮、李維新、範金等狼狽為奸）。逐隱相號召，在藏各路軍隊謂川亂不得回家，若能劫欽差，取庫餉，以勤王為名，不但無罪，而且有功。抱哥之命令，甚於朝廷，動則殺戮，誰敢不遵。其實亦窮苦無聊，非亂不能生財。彼時風聲甚緊，聯辦事亦有所聞，束手無策。乃因一轎夫與一軍人口角細故，勒令聯辦事將轎夫正法，並強每人勒借一百金回川，聯辦事不允，遂有九月二十五日夜間事。

藏亂之釀成

郭元珍、何光燮、範金、李維新四人見報紙所載內地情形，亦始在札什城立勤王旗幟。向商上借錢，番邊以其名正言順，遂慨借銀八萬兩。及錢到手，保抱不安，遂改稱革命。但覺大孤，不得已利用抱哥。而抱哥之宗旨在打劫，隱與何等之意見相同。但何、李、範皆非抱哥，極力聯絡，不甚親密，且反為抱哥所利用。迨庫幣一槍，經鍾協統單身往札什城演說，大致謂爾等均有身家，應幕時亦均有保人，焉能免禍。軍士大懼，環跪痛哭，謂我等本不敢為非，一切皆范、李主持。如能免禍，願將欽差送回。並將范、李送協部任憑處治，均照辦。是時何光燮與郭元珍汪文銘結為死黨。因何前次來藏時，郭為其隨丁也。因藉設公議局以奪欽差辦之權，並以馬隊管帶汪文銘為議長，以資擁護。並通知駐江孜後藏軍隊，各樹大漢革命旗幟，且促其來拉薩殺聯、鍾。該處遂遵抱哥命令，於十月初九日到藏，而不意聯辦事於前一日將印交給鍾協統。一面電知政府，遂避居貴彌寺。鍾協統遂代理欽差。探知駐紮江孜軍士將到，以代理欽差名義，派員前往犒軍，以便偵察，並嚴加警備。軍士到拉薩，見無從下手，又無處搶劫。而鍾代理謂川餉將到，由我發餉，遂不得不轉向鍾代理乞憐，革命風潮為之少殺。惟郭元珍橫行無忌，路見番官勒使下馬，番邊以借銀八萬餘兩並不啟行已不平。且始而勤王，繼而革命，竟使欽差往廟中避難。並確識亂黨日夕警備，未幾遂有二月初五之事。

聯辦事之被劫

聯辦事之被劫，在是年九月二十五日夜間十點鐘。是時聯在署中二堂東間，與隨員吳抱一、恩惠臣談宴，方謂人言不足信，而署外槍聲頓起，東廊人行如細雨。吳抱一出視遂遁，候聞房門踴倒，恩惠臣甫出被擒，並問欽差何在，答以在後堂。遂群往後院，惠臣伺隙出署。見有素識之兵丁某，告以口

號，係西陲二字，速去勿多事，伊與吳同居署之對門新房內，遂歸。軍人尋回二堂，一見聯某在桌下藏匿，拖至署門，恐其驚死，遂用肩輿兜往札什城樓房，隨侍者惟逃，捕閃圖光（此人亦係袍哥所使），任孫少爺志後，春姨奶奶三人而已。（先是欽轅衛隊夙極驕橫，其管帶為總收支王久敬，聯辦事夙所寵任，殊可能軍，在袍貴為老公，資格甚淺，任人牽鼻，其時總公口為郭元珍）。

聯辦事回署

聯辦事之回署，在是年十月初一日。是日漢番聚觀者數萬人，右參贊錢錫寶前自稱代理，在署中搜印，數次未獲，實印即在後堂大箱內。聯到署即取出，亦異事也。一切呼喚不靈，庫餉及簽押財物均搶一空，無事可辦，悶坐愁嘆而已。

聯辦事避居

是年十月初八日，聯辦事屢接後藏江孜警報，均謂明日軍士必到，並樹大漢革命字樣之旗幟，特來取聯、鍾首級。內應甚多，新軍設法遂請鍾協統秘商良久。但聞鍾謂協統與欽差事同一體，如有緩急，性命所不敢惜。嗣聞聯辦事謂我意已決，你就力為其難以顧大局為是。途傳轎往磨盤山行香。後聞鍾已代理欽差，而聯辦事已往布賁細寺養病矣。

聯辦事復出

自聯辦事往寺中養病，何光燮以鍾代理大權獨握，軍士歸心，不易制伏。遂有請聯再出辦事之議，以便為所欲為。且謂川餉將到，鍾處冒領甚難，不如聯之好為柔儒也。軍士大加贊成，遂於十二月二十一日勸請聯到拉薩。謂欽差在寺，軍士不無猜忌，如居拉薩，何光燮敢行擔任。如不允，恐該寺必受池魚之禍。聯不得已，遂移居拉薩之火爾岡叉，尚未使之辦事者，以川餉未到故也。迨是月二十六日委員壽昆解餉由小路星夜到藏，聯遂於次日在火爾岡叉接印任事，鍾又退處矣。

聯辦事出藏

聯辦事出藏，為是年八月初四日。初次和局已成，內地之電始通知，鍾協統已由民國任為駐藏辦事長官。聯日以死在西藏為懼，得電不勝欣喜，遂懇宣佈。聯遂行文商上，預備夫馬出拉薩。時輓炮絡繹不絕，一路惟帕克里因雪大阻止十餘日，至噶倫布為英教士萬斯通的書四絕於冊，刻間已到京矣。

公議之風潮

通聯辦事復出，不過欲削鍾之權，立公議局，更欲削聯之權，皆何光燮、郭元珍之微意。迨議局成後，其實權乃歸軍隊，議長為隊管帶汪文銘，汪亦袍哥中大爺也。嗣袍哥首領劉榮武不服，威逼汪文銘辭職。遂設立三部，何光燮為民政部長，郭元珍為財政部長，軍士苦推鍾為軍政部長，而議院總議長則推張謀，而眾議員氣焰亦均炙手可熱。權勢之大，罕與倫比。

拉薩之開戰

主戰者為議長張謀，極力贊助者為張海楊，其餘皆隨聲附和。正月二十二日接後藏江孜警報，謂番兵圍逼日繁，糧彈太少，祈速救援，議長遂遣管帶潘文華前往救援。嗣因後藏開戰，令駐紮江孜之兵往後藏復命。管帶張云龍往江孜。此項文應夫馬，應輪色拉寺。該寺以漢兵往與番邊開戰，不肯支應。張海楊云我在藏深知藏人性質，若將大炮在色拉寺一停，不用說支夫馬，管保要糧有糧，要銀子有銀子。議長遂宣言，我兄弟決計主戰，於是議員亦只好贊成。張云龍因新娶一妾，本不欲往江孜，且因色拉寺金燈甚多，故告奮勇，遂於二月初五日率隊往攻，而三部均未聞之已經開戰。攻至次日，但見軍士紛紛走回，大炮四尊亦棄置札什城門外，無人經理，始由協部派人運回。自是路斷行人，所謂告奮勇者，亦均藏匿無踪，番兵圍住拉薩，而大亂成矣。

公議局之追印

自公議局議設三部。正月二十八日遂行文聯、鍾及夷情德鏡，謂辦事將歸三部，請將印信案卷皆暫交公議局。德鏡於次日即行移交，並遷往公桑子，與鍾同往以資庇蔭，夷情署內什物遂移公議局公用，扳□一空，後遂為番兵焚毀。聯、鍾因清理案卷，詳核餉冊，允於二月初間亦即移交。至攻色拉寺後，議局解散，無人過問，聯、鍾之勢為之一振。

公議局之消滅

自攻色拉寺未能得手，反招番邊圍攻，詳告公議之失算，軍士有錢者，均深匿不出，公議局持軍隊為護符，軍隊亦互相譏過，所有主戰者至是皆無言，每日無一人到局。何光燮在欽署，亦不敢久距，遂移火爾岡叉，與聯同居。局中所有什物均為衆人攫取一空。

拉薩初次被圍戰綫圖說

西至第穆寺，東至工布塘，南至藏河崇壽寺，北至巡警總局，鍾居中調度，四路策應。可靠之兵惟手下馬弁二十餘人。郭建勛馬隊百餘，趙本立兵百餘，張文華之士兵數十。其清真寺百姓均極奮勇，惜惟刀矛。余如第穆寺僧衆，劉榮武、張子青、張鴻升、王久敏、甘秉臣時均賦閑，危急始出一戰。其組織敢死隊之謝天喜，係郭元珍公口之管事。其隊保護何、郭為目的，毫無佈置。後因哥倫炮架被藏兵襲取，為鍾所殺。接戰最近為清真寺，不過咫尺，日夜被攻，槍彈如雨。加以地雷不時轟發，屋宇傾陷，而志氣不武者，待協部策應而已。後因糧無購處，聞知藏河南岸廟中存糧甚多，夜間偷渡攻取，戰綫遂過藏河，而南面上藏兵均退聚高處。其時紮什城為三營駐紮，雖屢被攻，而牆壁穩足，南北西三面均開闢，惟東西吃緊。但與拉薩交通為番兵阻隔，子彈時虞缺乏，每數日即遣人於夜間偷至協部領子彈一次，從無一人受傷者。蓋因蠻兵守卡，必燃火高歌，而距戰稍遠之番兵，又無快槍，及知覺已去遠矣。鍾之精神人所不及，應付各處糧彈，分撥戰守，日夜報告或百起。蓋自二月初五至七月和局成，固未能一夕安枕。

江孜議和

漢番之戰實始於後藏，而江孜救兵到後藏時，駐後藏軍隊已將槍枝賣於番官，逃往印度。而管帶潘文華率隊由拉薩到江孜，復由代理監督史悠明與英員主持，將槍由番官作價以爲旅費，亦次第出藏。其時靖西同知馬師周、江孜監督馬吉符，均先後擅行出藏，各路文報已不通。記者無事可做，憂悶寡歡，日隨軍隊各處探查，雖屢瀕於險而不悔。□月□日忽見大招牌上手搖白旗以示停戰。旋擲下一函，軍士取來傳鈔後，始送協部。

謝國梁降藏原因

謝湖南人，前任兵營教練官，與管帶徐方詔不和，互相奸搗。後徐委與厦扎有親，聯疑徐通番殺之，遂擢謝爲管帶，謝感恩知己，所練士兵最強。嗣征波密有功，值駐波密軍隊奉藏中袍哥之命，謂所有軍官非袍哥者均殺之。謝不自安，其教練官王雪初、隊官陶聯芳皆袍哥中之巨擘，與謝素厚，亦勸謝入袍哥，由伊等保護出波密。至碩極多奉欽差札委，接護張照折與壽昆兩路解來餉項，有務期員餉俱全等語。惟張餉已到藏，壽餉已至瓦合，謝奉命惟謹，一路小心警備。惟該營已半年無餉，具印結懇先支餉項以資飽騰，到藏報銷。其時各營均因缺餉生事。壽不敢不允。且餉由該營保護到藏，並無遺誤。而袍哥借端訛詐，軍士亦實不飽暖，到藏袍哥大嘩，謂其冒領，日夕逼借，其事洶洶。袍哥復公舉張文華爲該營管帶，謝懼禍携眷潛逃。郭元珍派人追奪銀八鞘，並劫其妾而還。謝爲番邊所獲，脅其教練番兵，謝一無依賴，遂降番，真漢人勦敵也。二次議和後，漢人出藏，謝亦功成身退，隨後往印矣。

拉薩初次被圍之慘狀

開戰之先，漢人毫無預備，以爲有錢可恃，不知被圍後，食物無出，牛馬驢驟均食盡，遂至大困。然尚不至食人食犬者。以攻破藏河南岸崇壽寺，其中儲糧甚多也。南岸野菜，百姓夜間挖取，或爲飛彈所中，或食之中毒，死者日有所聞。子彈亦十分缺乏，幾天以應敵。迨和局成而各處交來子彈，乃達□萬數顆。始知均爲各有錢深匿，不戰之兵所儲積，以備守衛其財賄。總之最慘者，爲百姓與守分之文武官員而已。漢番百姓之在圍中者，日往瞻，鍾兩處痛哭，祈早議和。是時，番邊亦困憊，至七月始定議。

拉薩議和

初次議和在六月十九，駐藏席官奉其國王命令，約漢番兩邊在魯布草場帳房相見。番官謂非收槍及漢人出藏，和局無從議起。屢行辯論，迄無寸效。遂復開戰，至□月□日復由席官議和。其時前藏裁缺游擊吳乃成、前馬隊管帶張鴻升爲聯、鍾代表，餘均隨班畫諾而已。至□日始成。

拉薩二次被圍之原由

和局雖成，番邊既不撤卡，復不賣糧。迨八月初四日聯辦事出拉薩後，鍾始移居欽署，番邊履行來文，促鍾起程。鍾以現奉大總統命令充駐藏辦事長官，決無出藏之理。番邊以鍾係陸軍統領，陸軍既出藏，統領即應出藏，我等只知欽差，不知長官爲何物。嗣後反復曉諭，決不承認。至謂後來無論

有何禍患，決不後悔等語。延至十四日午後兩點，廓官前來報告，甫行坐定，槍炮聲四起矣。嗣聞丹達廟、三光廟、肅曹廟、理事府、柳夏等處同時失守。最慘者為醫院中傷兵不能逃遁，均束手被殺。

拉薩二次被圍之戰綫

東北至新房子，北至第穆寺，南至馬隊營後，西至欽署院牆，聲息相聞，戰綫較以前之清真寺尤為逼近。

拉薩二次被圍之激戰

自二次被圍，漢人已無復生還之望，故無不死力抗拒。但人少糧缺，雖兩奪柴第巴均無所獲，狗馬已食盡，飛鳥無至者，終日四望遠山，惟盼援兵，終不果來。窮極思奮，僉謂與其坐而待攻，終因餓而死，不如決一死戰。若能得糧，尚可苟延以待援。開戰將至一年，內地豈無聞知，斷無坐視之理。但苦人少，能攻而不能守，只有運糧後燒毀而已。其時堪任戰事者，惟馬弁十餘人，衛隊管帶曹紹武手下數十人，駐馬隊營隊官祥麟手下數十人，駐防第穆寺譚隊官手下□人，駐守新房管帶張文華手下士兵□人。其漢番百姓雖有數百人，均無槍枝，只資守望而已。九月十五日遂決議於夜間攻錫帖寺，該寺在第穆寺北，終日用大炮轟擊，以至第穆寺佛樓已將傾厥，僧衆番兵亦最多。前陸軍未退伍時，尚未敢擄其鋒。此次除新房子士兵扼守該處，餘均派出，欽署竟至一空。設計用哥倫炮攻布達拉，以牽制雪里之兵。遂由第穆寺出發，不意錫帖寺僧衆恐佈達拉有失，已傾巢往救雪里。隊官譚詩繁留人，軍士奮勇蜂擁皆進。守寺僧衆為槍聲所懾，各處潛藏，獲糧一百二十餘包，酥油八包。大銅炮一尊。其救雪里者，見無人往攻，知中計，慮寺中有失，急折回，已接寺中警報，遂將寺圍團圍住。其各路救兵亦到，槍炮之聲震耳欲聾。漢兵知後路無援，恐天明即難脫身，遂舉火焚寺而回。番兵雖極力撲救。至次日下午火尚未熄。登樓一望，中間正廳已成灰燼，所餘惟四面群房而已。嗣是番兵圍攻愈急，地雷亦不時爆發，新房子東北兩外幾無完土。漢人苦無火藥，惟深掘地道以空壇去底聽之。尋聲灌之以水，故往往在地中開戰。屢招廓官議和，置之不理，亦不知避往何處。十月十五日集軍官會議，攻取搖西，該處為我前存槍之所，有廓兵駐守。而達賴喇嘛家眷亦住居其中。且番兵兩次攻打，馬隊營均由搖西出發，廓官既不能阻番兵駐紮其中，我往攻不為無理。但房垣之堅固，拉薩世家無與為比。然能將達賴家眷擒獲，亦可為講和之資。況其中想不乏食物，得之亦可以贖吾軍。遂議決於夜間十二鐘出發，不進者斬。置哥倫炮於馬隊營前之橋上，以便截擊番邊救兵。趁番兵在卡內高歌飲茶之際，一路奔赴番卡，將槍插其瞭望牆洞內施放，一路由南面梯肩入牆。是時各處鳴笛吶喊，兩邊槍炮齊發，正如萬雷齊下，番兵罔知所措，惟有崩潰，自相踐踏。而北面一帶番兵，因哥倫炮猛烈轟擊，不能往救，惟隔溪放槍。而搖西潰兵復被擊斃甚多，一時拉薩鼎沸。倏接前敵報告，達賴家眷全行被獲住，已將搖西佔住。惟恐馬隊營空虛，折示下。長官以漢人只有此數，不數分佈，署中老弱亦均提刀各處巡視，實無一兵，不得已抽回兵十名守馬隊營，並命將達賴家眷帶至署中，在簽押房安置。天明恐軍士攫取搖西物件，派大□前在彈壓。而排長□因違令竊取，梟首示衆。自後和局始成。

拉薩二次被圍之慘狀

初次退伍後。文官如海露秋珠、妻子俊英、王遠伯振聲、國士甫俊、龔范五渤海、常曉軒印、張月樓鑾、吳侑三觀光、查麟石介杰、黃原叔敏求、武官如張雁甯鴻升、張子青震龍、郭□建勛、安靜疾舒、張開一保、某某均走。留者文官惟前藏理事李哲品嘉、夷情德潤亭銀、總訊官壽雨堂昆、執事楊珏

堂冕、張仁溥玉銘、謝華慶慶、李顯章名、金輝庭煥、卸任後藏理事官張文華、武官惟曹紹武、溫玉田、祥麟、譚勛詩、徐衍達，故世家房屋均空閑。漢人惟聚於欽署左近一帶。自丹達三光、蕭曹三潮及理事署、柳夏一帶失陷，軍民等均空身逃入欽署，已苦不可言，迨日久食盡。遂有烹子而食者。初長官處非出戰之人，不能領糧。嗣雖出戰，每日亦能領糧半茶杯，故能持領糧者無不餓倒。而老弱餓斃及投河者日有所聞。每日大炮隆隆，槍彈如雨，軍民習慣，已均若罔聞。知子彈亦能自造，惟以無食為慮。不出戰時，惟四望救兵，極目浩嘆，並指山凹雪化處之黑影為救兵，夜間流星指為川軍之號燈，群相告語，蓋生機已將絕矣。

拉薩最後議和

自達賴家眷被擒後，廓官忽而來信，謂我廓官係居間之人，非必兩面請我議和，方好出頭。嗣番邊商上來文云，漢番相見在廓官公館。長官遂派夷情德銀、謂事官李嘉、總執事官壽昆、商上亦派大中一子仲、三大寺代表前來會議，至次日二鼓議迄。

收槍處所數目

初次收槍在搖西，收子彈在都林，二次議和後之槍枝，連初次所收之槍炮子彈，均移在雪里庫內，由漢番庫三面封鎖，非三面允許不能取。

收槍後漢人購食物之慘狀

十月初六收槍既畢，次日番邊給派販賣食物者數人到欽署前陳列。漢人蜂屯蟻聚，前往購買，爭給錢文，番商應接不暇，遂用棍亂擊，以致先給錢者未得物。軍民意在得食，亦皆容忍，長官派人彈壓，亦一無甚效力，諸物一時賣盡。菜蔬半筐竟賣至貳洋錢六十餘，牛肉四腿竟賣至貳川元四百餘枚。蓋漢人不當此味已半年餘，故丑態畢露至此。此為當時藏元成色。

最後漢人出拉薩之慘狀

陰曆十一月初十番邊派戴璋、喝降丹巴，廓官派賈古學及兵丁護送至藏河北岸。見帳房甚多，均商上及三大寺派來搜檢槍枝者，極形騷擾，甚至將漢人身帶之小刀、牙簪均行奪去，而不知所倫帶之槍炮子彈均在轎中箱中米中也。至康馬，駐江孜英員荷提君率隊來接，送至帕克里始回。居然似地主送客之意。而駐靖英員麥都納君復率隊來接，後送至印度噶倫市始回。而番員廓員英員雖用護送，有如押解。漢人勢力掃地，真不堪寓目也。

亞東被逼出藏及到噶情形

陰曆十一月初四到靖西，麥英員囑在洋旅館居住。至次年陽曆二月十八號，麥英員來謂旅館係往來洋員休息之所，若欲久居須另覓宿處。至二十四號，遂移亞東稅關居住。其時各山番兵密佈，並聞番官傳諭藏人不得售給漢人食物。不意次日竟能購牛一猪四，方謂人言無信。晚間售猪牛之人幾為雪巴露珠杖斃，且罰洋五百元。不知面上被何物所擊，異常軒腫，目不能開。藏人蠻刑，有挖眼斷手拋水諸法，雖嚴禁不聽，殘忍極矣。陽曆三月十四日廓官來言，江、後兩處番兵已到齊，戴璋等謂已奉嚴令攻逼漢人出藏，若能於十五天內出藏，可免圍攻，即請酌奪等語。長官探知即惹地勢險峻易

守，較稅關實勝萬倍，遂於二十八號起行，駐郎惹，派魏和到噶倫布購糧，不意運至那當，又為洋員阻截。共購二百五十餘包，只能偷運八包到郎，米商已受罰矣。但無糧難守，適於四月有羅桑、羅威二人來見，聲稱係由京來。長官遂托伊等向戴琿婉勸，且勿迫逐。二人請若肯將現有槍枝收存稅關，身邊只留十餘人，即無作戰嫌疑，或可應允。長官以人數太少，又不能購糧，戰勢兩難，遂許之，嗣來函一如所約。但云伊二人面達賴後如仍不准居住，須即日出境。長官計伊二人到藏，並來往亦須月餘，中英交涉或有頭緒，專使亦可到藏，並許之。不意收槍並遣人出藏後，忽接政府免官電報宣佈後，番邊愈振振有辭。而噶巴露珠出一槍單，謂必照我所開數目收存，方無隱匿，否則即行攻打。情如墮其奸計，且喜護理長官為在鍾經商之陸興琪，數日可到。即商准於四月十四號起行。無須攻打。至日起程通計不足二十人。是日宿那當，已交印界矣。四月二十二號到令當，二十三日到宗壇巴，二十四號到北當，二十五號到噶倫布，旅噶漢人皆以鍾前長官出藏為非，是徒知責人者也。試問彼等不在藏，而必避居噶倫布何為乎？且聯辦事出藏，馬師周、馬吉符均甫亂即出藏，未有指斥之者。且代理江孜監督某，久經出藏，在噶閑住數月，即云虧累萬餘金，政府尚匯給五千大洋資其用度，尚噴有煩言。自謂在噶辦外交，不知在該處有何外交可辦。若云一人在住噶數月，即賠累萬餘金，則鍾前長官千餘人在拉薩困年餘，必將賠累數千萬矣。現在民國新人如某某，只知權利，不知義務者殆亦不少，真民國前途之憂哉！

何、郭、汪之末路

自拉薩開戰後，議局解散之人，勢力日衰。馬隊營亦另舉郭建勛為管帶，三人主持攻打色拉寺，以不除聯、鍾恐難免禍，遂買囑刺客多人，以羅玉彬、胡□□二人為最兇狠。苦無其便，惟日夕在門前窺伺，謾弄疑之，擒人問訊，俱供前情不諱，未便聲張。延至六月二十四日夜間，遂擒何、郭二人殺之。汪則逃往番邊議和，後索還。迨二次開仗後，汪欲內應亦殺之。

郭元珍被殺之情況

陰曆六月二十四日晚間，見公桑子左右佈滿軍隊，良久見郭元珍同一人來，屢行後顧進門，即聞鍾喝令綁起。郭云要殺便殺，要剮便剮，何必綁，並喊海大人救命及保全家屬等語。回問何人行刑。時張鴻升已隱刀背後，笑謂：「對不起兄弟。」行刑，郭登時掙斷繩索，望西奔逃。馬弁玉成由後一槍，正穿其背，仍奔西去，為守兵用磚打回僕地，仍舉手向上遮攔，遂為張烈之。是時槍聲群起，危險殊甚，次日驗之，郭身其中七彈，陽物亦擊去半截。為郭所殺者多矣，聞者無不稱快，其妻藏人甚賢，生有二子。二次議和，由長官送往番邊。

何光燮被殺之情況

郭元珍死後，復見張鴻升、劉榮武、張云龍同往火爾岡叉，見巡捕往叩何光燮之門。時何已安眠，赤膊白足而出，巡捕謂欽差有急事相商，遂牽出，不容着衣。張云龍謂其養子何家玉助伊父為惡，亦牽出。時大雨如注，至樓下何謂我何罪。巡捕王善亭叱謂：「爾作之事，爾不知乎？」遂無言。至門外不肯遠行，遂殺之。其養子謂我非伊子，伊子現在屋中。諸人不應，亦殺之。何之妻理塘人，生有一子一女。議和後由鍾賜二百金送往番邊。

文德之被刺

郭元珍於陰曆正月二十三日夜間，遣廖士恒等前往刺殺聯、鍾，未能得手，殊難復命。遂往電政總局思刺總辦海露秋珠，因海係鍾之戚也。由樓窗及門兩路人，女之床鋪即傍室門，誤以為海，先以刀斷其退，蓋恐其逃也。女痛極大號，海驚覺由後門逃出，翻上樓頂隱避。其從人知有變，亦呼救。並往協部報告，廖等始逃。女胸腹已被重傷，五臟皆見而斃。及鍾率隊至，海始下，遂居協部，次日即行埋葬，罪人則未敢問也。女字飾堂，吉林人，隨海到藏，人極和易近人，竟死於非命，聞者傷之。

大招之保全

大招內塑有文成公主及贊普像，漢人未忍攻奪。壬子二月中旬，不逞之徒思攫取寶物，群由講經臺燒門欲入，為鍾所知，勒令退回。嗣是番兵守禦始嚴。及後乏食，遂多斥鍾，彼時不取大招為失計，以大招為拉薩之中央也。然大招亦因此保全矣。

羅參贊之慘死 波密駐兵亂耗

波密底定，羅長椅自以為不世之功，舉措任意。其同鄉之不能軍者亦無不派充武官。軍隊大不平，無可如何也。嗣接藏中袍哥來信，謂內地已亂，已推倒聯、鍾，可即回藏。其軍官之非袍哥者宜均殺之。時三營管帶陳渠珍慮為袍哥所殺，若逃走又慮為羅所殺，遂擒羅脅其回川。羅不允，遂飭趙本立使海參崴殺之。至江達，聞彭日升在昌都堵截，且聞趙爾豐將率兵入藏戡亂，遂由小路哈拉烏蘇奔西寧，聞其隊前派一人服斬衰負羅骨殖，以奉札護送歸葬為名，亦謫矣哉。其司書張云龍到藏，群推為管帶。陳渠珍亦為劉君福等威逼回拉薩，馬隊亦退回。土兵管帶謝國梁亦星夜逃出波密。因護餉至歲杪始到拉薩，計駐波軍隊惟馬隊官一隊駐白馬崗，不知消息。波密地庶而富，天時地利均擅，乃一絕好之四川、滇殖民地。艱難得之，委而去之，真大可惜哉。且珞瑜已為英人所得，與彼接近，復由印修鐵路以通珞瑜。作工者達兩萬餘人，我若不由滇黔邊三路進兵，恐波密非我有矣。

袍哥之勢力

記者於前清宣統二年到藏，從未聞有袍哥名目，蓋無不諱言之也。迨欽差被劫，議局成立，軍隊皆係袍哥，遂佔優勢。各營官長之非袍哥者無不廢置另舉，如一營管帶劉弼良易為潘文華，二營管帶馬隊管帶張鴻升易為汪文銘，三營管帶陳渠珍易為張云龍，四兵營管帶謝國梁易為張文華。下此更無不擅自更易，統由本營自舉，其被廢者無不入袍哥以圖免禍。引者謂之超拔，須有進奉，以外酒度之費，二十四公口之禮金，通計雖至少亦須五六百金。晚間出門均用大同保障燈籠。但有錢者即行訛索，訛索不遂，即行殺戮，謂之毛丟水日拋灰。日未落路上無行人，居民一夜數驚，真不成世界矣。

藏事陳略

溯自聯豫與溫宗堯意見不和，未悉番藏情形，失和於達賴，調川軍入藏，不獨勞師鄙遠，犯忌兵家，且使達賴生心，外人多備。當川軍奉調時，絕域長征，人人却步。協統鍾穎少年英武，慷慨督師，萬里荷戈，孤軍深入，身經百戰，始抵拉薩。鍾穎飭前隊兼程前進，其神速足使夷人膽落。前隊到藏之日，即達賴出走之時，聯豫正在坐困。果使聯豫知兵，即以前提扼守要隘，以防走脫，乃計不出此，竟飭駐軍於欽署，以之自衛，而達賴得以從容而去。及鍾軍全到，達賴早已遠颺，遂使其一心外向，外人得藉之為利用之資，生日後無窮之障礙，此一誤也。兵在將領得人，尤在專權統一。鍾軍入藏，沿途紀律嚴明，秋毫無犯，番民愛戴，士卒歸心，兵權在手，勞苦有功，頗為聯豫所忌，欲撤其兵權而未得其間。適羅長椅到藏，為聯豫所倚任，奏請設兵備處，以羅為總辦，分鍾穎兵權，又札張鴻升、陳渠珍兩營，不歸統帥節制。當川軍由川開隊，前督趙爾巽親加循拊，諭以萬里出師。異常艱苦，到藏所需軍米，照川價扣餉，三軍如同挾纜。到藏後，羅商之聯，令照藏價核扣，藏價較川價高四五倍，各營糧食不起，嘩然欲動。羅懲患聯升大堂傳鍾統領，欲以軍法責鍾以儆衆，軍隊聞之不服，聯始轉圜，僅責炮隊營長楊肇錫一千軍棍，押解回川。聯、羅由此與各軍有惡感焉。波密之役，鍾以兵單失利，撤去協統之差。羅長椅遂以參贊接統領事。羅平日待兵嚴刻寡恩，各軍皆知，因而不服。鍾力勸官兵以服從命令為天職，倘有不服，以軍法從事，苦心勸戒，始各帖然。後羅盡用湘人，川人被撤者甚多，各軍與羅惡感益深，此二誤也。波密南通珞瑜，東接川邊，西藏之秘密國也。山川形勝，險要非常，頗足自固。野蠻梗化，不供差徭。聯豫鑒於川邊趙爾豐剿服川滇邊番，亦欲邀攻異域，恃川軍在藏，與鍾密商剿撫辦法，令鍾以閱兵公佈各軍為名，暗窺波密。臨行許以向機剿撫，鍾意在先行招撫，不服再剿，遂帶親軍數十名輕騎簡從，直到波密，在德摩地方扎駐，招集該處頭目，開誠佈公，示以德意。波密首領已呈進甘願就撫說帖，聯、鍾往來函商，始終未及剿字。先是陳渠珍一營駐於波界魯郎，已將一載。不意聯豫於鍾行後，專札張鴻升帶其所部，赴波進剿，並密札陳渠珍就近剿辦。兩營不歸鍾穎節制，蓋聯早有波密非剿不足以言撫之奏，而鍾不知也。張鴻升兵到魯郎，陳渠珍恐其先得首功，星夜進至冬九，直搗波巢。波人已偵知之，預為之備，陳竟敗退，死傷過半，張軍亦不支，由八浪登退於冬九。鍾穎亦到冬九，適當其冲，冒險退出至於魯郎。調度進剿事宜，屢請調兵，而聯竟奏請以羅長椅統全師，赴前敵統率調度，札令鍾穎將各軍交羅接統，速即回藏。鍾遂從此不問軍事矣。波密開仗，果鍾穎擅開邊釁，早已奏參，豈僅撤其協統所能蔽辜。此後，羅以全軍攻剿，加以邊軍協助，始將波密攻克，皆奏報有案。未及兩月，川路風潮由邊而藏，先及於波。羅駐春多寺以統帥，不能維持鎮定，約集各營將佐，商議退兵之計，軍心搖動，親軍先退，羅亦隨之。駐學哇之陳標統慶一軍，駐八噶寺屈文彬一隊，駐松宗寺謝國梁一營，駐卡拖陳渠珍一營，相率嘩退。駐仁敏邦張鴻升一營亦退。統將無人，以致各軍皆散。波人因而復叛。彼時時景棠一隊駐金珠，張排長一排駐邦固，袁鏢一隊駐白馬貢之曾曲，駐防較遠。時張兩隊全軍覆沒，袁鏢一隊百四十餘人且戰且走，生還者僅三十四人。斯役也，波密旋得而旋失，勞師糜餉，士卒傷亡，輕開邊釁，失信番民，主將被戕，全師潰退，是誰之過歟！羅在波帶湘人二百餘人，撤退川人，插補湘人，川軍隱恨。又與陳渠珍不合，摘其頂翎，記大過三次，而羅之死遂中於此矣。此三誤也。藏中餉情仰給於川，川省已亂，餉源遂竭，全軍皆開波密，附拉薩之札什城，僅有炮隊百餘名，並江孜一營，及士兵營，均由欽差節制。川亂風聲達藏，軍心不定。札什城之炮隊與欽署之衛隊勾通關餉，川餉解藏，聯改革歸

藏，設造幣廠改鑄藏元，以資盈餘。鍾穎正允造幣廠總辦，開辦時，聯、錢、鍾正商辦法，亂兵已到欽署，聯立飭鍾傳欽差命令，許以立即發放，回營靜候，毋得鼓噪。旋即歸營。彼時庫存尚有十餘萬兩，若全軍發放三個月，有三萬足矣。聯聽議，以來源無着，難以報銷為慮，俟改鑄後再發。此信一傳，遂復嘩變，將軍械庫銀同時搶劫，並將欽差聯豫劫至札什城，其餘各局處及商民均未動，人心惶惶無主。兵變起時，共舉錢錫寶為欽差，錢以代理名義出示安民，番漢不服，公請鍾穎出面鎮攝。以維現狀。鍾手無兵權，而迫於眾望，帶衛兵十餘名，冒險馳往，並先密飭隊官羅俊，已撤排長丁克敵，約同士兵營楊排長，各授以利器，帶衛兵十餘名，出其不意，先將匪首葉林山擊斃，並斃匪多名。鍾即趕到，曉以利害，許以資從問治，將首要交出，將欽差送回。幸天奪其魄，帖然聽命。次日將聯豫送回。匪首范金、李維新即行正法。而羅俊、丁克敵、楊排長均為亂兵慘斃，衛兵死者二名，士兵多名，鍾未及於難者亦僅矣。此匪次首葉林山為袍哥頭目，范金為欽署收發，李維新為兵備處書記，嚴步云為錢參贊支什，而暗中主動者為聯豫戈什長郭元珍。范、葉、李皆死，獨郭、嚴二犯以欽差參贊近人，未敢究治。聯回署之三日，江孜一隊相率嘩變回拉薩，聯豫聞信棄關防逃往於別蚌寺躲避，遣人請鍾穎到欽署守護關防。並令代理欽差職務，便於蒙蔽兵民，以赴該寺拈香養病，委鍾代理電達政府有案。鍾不得已，以代理欽差名義一面保護商民，一面令親兵帶領炮隊出城抗拒江孜變兵。該變兵知已有備，遂變詞來索餉，化險為夷。其後，由波密潰退各軍，節節回拉，百計彈撫，均未別生變故。錢錫寶以右參贊充警務總辦，兩番變起，未能覺察彈壓，番漢商民失望。又以內地如彼，藏事如此，無可留戀，於鍾代理任內，聲稱後藏事乃右參贊職務，江孜、靖西關係緊要，須親往佈置，以為前藏策應。鍾以正式公事相委，行至靖西，交關防於馬師周，携其愛妾由袍哥首領嚴步云保護，潛回內地。到印度後，聯見鍾代理數月，未出事變，以為長安然，欲消假回署辦事。鍾即將關防移交，鍾從此又不問軍事矣。聯此番回任，號令不行，倚任袍哥保位保身之計，釀成番漢仇殺之大變，此四誤也。達賴與聯豫惡感本深，番人相背視平達賴，方撫綏之不服，豈容再生枝節。兩番變亂，聯束手無策，其材不足以濟變，其德不足以服人。當此時也，為藏事計，為聯自計，或舉以自代，或予以特權，使其外結番心，內固軍志，時變型亟，補救匪難。乃自回任後，對於鍾穎疑之忌之，對於軍隊恨之畏之，鍾穎豈肯再為用命，軍隊蓋復與之離心，統將無人，各樹黨羽。其戈什郭元珍公然大同保障，明開口。其秘書何光燮自稱革命偉人，潛謀獨立。聯豫倚任二人，藉保身名。不意郭、何根據立憲，竟先勒令聯豫交出關防後，再刺殺鍾穎，設立議院及各部長。當時人心惶惶，謠言四起，番言殺漢，漢言殺番，各懷疑懼。適駐紮什城軍隊巡哨路經色拉寺，番人疑軍隊來探問槍傷兵四名，軍隊還擊，鍾穎聞之，恐開邊釁，刻令劉榮武、袁鏢等馳往開導，彈壓，當即罷事。不期郭元珍、何光燮在議院建議，謂欽項支絀，色拉寺金物甚多，以開槍傷兵為詞，密宣攻打色拉寺之令。焚殺搶掠，儼同寇盜。鍾穎此時萬難坐視，深以邊釁一開關係全局，牽動外交，以保土保民為重。彼時正革命時代，甘冒不韙之名，遂招集舊部，曉以利害，軍心感動，始有圍攻議院之舉。炮隊前往十餘名，尚未開槍，即鳥獸散，立將郭元珍、汪文銘正法。聯豫見風頭不利，即將何光燮正法，以謝番民。由鍾出示宣佈亂黨罪狀，以安番衆。並保護大招商及各廟及第穆佛廟，極力維持。且鍾在代理時，欽署馬弁搶掠番民，番民來控，鍾立將袍哥首領冷洪春等三名當番衆正法，皆知鍾無仇視之心。而籌端已開，達賴愈為煽惑激動，使之相仇，自此互相殘殺之事無日無之，大有萬難禁止之勢。幸後藏班禪深明大義，助糧助餉，廓爾喀王力顧大局，左右調停，始各息戰。行成此次邊釁之開，迫於時事，聯亦無可如何。以之罪聯，聯亦不敢當此重咎。猶賴鍾見幾尚早，未容亂黨將他廟一律焚劫，所保全者甚大也！此五誤也。藏事始終關係聯豫一人，達賴雖狡，若牢籠得法，未嘗不就我範圍。前清失德，信用聯豫，革其封號，結怨益深。為今之計，宜先籠絡以解前嫌。鍾穎在代理任內於十一月間，召集三大寺呼圖克圖、臺吉暨郎冬、桑拔、蒼容三噶倫並藏王第穆佛達賴之兄，凡有關係者一律齊集。由鍾首發議迎接達賴回藏，前事不題。從此相安無事，同心合意辦理藏事，大家意見相同，歡聲雷動。當公推選派郎冬噶倫、臺吉火爾剛又加沙及達賴之兄蒼容噶倫之子前往迎接。並令軍官張葆初妥為保護，沿途護送。該藏員見達賴請聯豫已撤，鍾穎現為欽差，可

以返藏，達賴甚喜，竟從其請，回至藏界，以觀動靜，再至達薩。此十二月廿日以後之事。旋聞聯豫又經回任，達賴大怒，謂藏員有意欺瞞，又折回大吉嶺，殺蒼容之子，函令三大寺呼圖克圖將蒼容喝倫并殺，將朵拔喝倫監禁，臺吉大爾剛又加沙畏罪潛逃，即此可見達賴與聯豫之惡感。聯豫一人關係藏事始終者，豈淺鮮哉。厥後鍾穎真為長官，舊怨未泯，新釁又開，破碎殘局，將何以善其後耶，此六誤也。有此六誤，藏事遂不可問。果使達賴不使出走，番情尚可以維係，鍾穎不撤兵權，兵變未必即發生；波密不剿，寺院不攻，邊疆無自而開；聯豫不復回任，達賴即可回藏，天時人事相逼而成。聯豫以欽差大臣節制全軍，雖長椅以左參贊充兵備處總辦，又接陸軍統領，錢錫寶以右參贊總司欽署文案，兼總理全藏警務，軍權政權，掌於三人之手。先時既不能維持，臨事又多叢脞，變亂一起，或被劫，或逃走，或被戕，辦理不善，咎有攸歸。人縱不言，彼等自思能無內疚。鍾穎到藏，始而見忌，繼而見擠，以卸兵事之人，屢定非常之煙，遭逢不幸，勞而無功。迨奉到長官命令，已在民國元年八月間，山殘水剩，補救無從。無兵無械，無糧無餉，死守經年，勢蹙力窮，卒以糧盡援絕，奉令出藏。

前駐藏陸軍軍官

袁 鏢	何化南	張鴻升	保 林	溫玉田	屈文彬	張鴻云	雷鴻藻	程 鵬	龔勃海	海 珠	高 選
魏清和	張鴻春	姚 芬	文 成	宋 寬	姜銀全	蕭福堂	王光全				

謹上